

##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控股子公司浙江安备股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交易的概述

#### 1、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整合公司资源，降低经营成本，减少亏损，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浙江安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安备”或“控股子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甘峰先生（以下简称“交易对手方”）。

#### 2、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终止对浙江安备的投资。

公司于2016年7月6日对外披露《关于终止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经浙江安备各方股东审慎研究，决定以注销的方式终止对浙江安备的投资。

在对浙江安备进行资产处置的过程中，发现浙江安备的注销流程复杂，耗时长，为减少亏损，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安备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以实际出资比例及所有者权益为依据，以人民币500万元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安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甘峰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转让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总额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对象同为浙江安备股东，具有优先购买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的同意。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 二、浙江安备的情况说明

### (1) 浙江安备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浙江安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自然人甘峰先生共同出资 3,000 万元投资设立浙江安备，其中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为浙江安备的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浙江安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绍兴市上虞区章镇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甘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锂电池的研发、销售及此相关的设计、安装、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浙江安备的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

本公司持有浙江安备 51%的股权，甘峰持有浙江安备 49%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1,346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57.87%；甘峰实际出资 98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42.13%。

### (3) 浙江安备的财务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 5-00423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浙江安备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度	说明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4,037,908.92	-286,478.84	
净利润	-14,037,908.92	-286,478.84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1,591,500.00	0.00	根据上虞同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虞同单评字（2016）第2258号评估报告，浙江安备设备评估值为1,189.37元，设备处置所得1,200万元
资产总额	14,693,317.69	32,506,515.40	
负债总额	5,757,705.45	12,792,99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5,612.24	19,713,521.16	

#### （4）浙江安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浙江安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闲置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甘峰

住所：浙江省上虞市沥海镇

身份证号码：33062219700812XXXX

####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500万元的转让价格将控股子公司浙江安备51%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甘峰先生。

####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1月15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5-00423号审计报告中浙江安备的所有者权益893.56万元为定价依据，在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下，结合公司实际出资比例，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00万元。

#### 六、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子公司布局，减少投资损失，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2、本次公司合计转让浙江安备 51%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浙江安备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浙江安备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截至审计报告基准日，公司对浙江安备实现出资金额为 1,34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造成 846 万元投资损失。

4、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本次浙江安备的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

###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转让浙江安备的股权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成本，减少亏损。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基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结合浙江安备各方股东实际出资比例等因素，经双方协商最终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浙江安备 5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甘峰先生。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浙江安备股权转让的独立意见》；
- 3、《浙江安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6】第 5-00423 号）；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2 日